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资产收购事项，该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经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5月31日开始停牌，并发布了《关于资产收购事项停牌的公告》（临2016-010）。经与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6月7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30日，并于2016年6月7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临2016-012）。停牌期间，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了进展公告。

一、重组框架介绍

（一）主要交易对方

公司拟收购同行业的资产，主要交易对方为独立第三方，与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由于交易尚处于初步阶段，对交易对象与内容承担保密责任，因此，公司目前尚无法披露具体的交易标的及交易对方的信息。

（二）交易方式

公司拟通过向标的公司股东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标的公司股权。

（三）标的资产的行业类型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行业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如下：

（一）公司目前正与交易对方开展沟通、协商工作，但尚未与交易对方签订重组架构协议；

（二）公司组织的相关中介机构已进场展开初步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

工作，公司尚未与相关中介机构签订重组服务协议。

三、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程序复杂、相关审计、评估、法律等工作量大，有关各方仍需对标的资产涉及事项进行沟通和协商，目前公司正在与交易方进行积极的协商沟通中，公司亦无法确定本次交易是否会达成以及达成后的交易内容，本次交易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因此，公司预计无法在2016年6月30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并复牌。

四、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因信息的不确定性导致公司股票价格的异常波动，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6月30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规定，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待必要的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30日